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杨崇军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杨崇军

项目负责人：付长坤

填表人：付长坤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建设单位：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电话：	18638366222	电话：	18638366222
传真：	/	传真：	/
邮编：	471400	邮编：	471400
地址：	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	地址：	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				
主要产品名称	砂子、石子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砂子 19.2375 万吨、石子 12.825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砂子 19.2375 万吨、石子 12.825 万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26 年 4 月 10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 年 3 月 26 日-27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原嵩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3.4	比例	15.85%
实际总概算(万元)	360	环保投资(万元)	65.7	比例	18.25%
验收监测依据	<p>1、法律、法规</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正，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修订，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p>				

验收监测依据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修正，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2、技术规范及部门规章</p> <p>(1)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境保护部）；</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第9号）；</p> <p>(3)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豫环办【2018】95号）；</p> <p>(4)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部令 2019年第11号）（HJ954-2018）；</p> <p>(5)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p> <p>3、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p> <p>(1)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7月）；</p> <p>(2)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嵩环审表【2023】13号；</p> <p>(3)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10325MA46G01R4C001Q，2026年1月14日）</p>
--------	---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1、废气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限值 (15m 高排气筒)		无组织排 放限值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厂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二级标准	颗粒物	120mg/m ³	3.5kg/h	1.0mg/m ³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印发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 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 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洛市环【2021】47 号)涉 PM 企业绩效先进性指标颗 粒物排放限值	颗粒物	10mg/m ³	/	/

2、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表 1-1 噪声执行标准

标准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	60	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验收工作由来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委托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通过原嵩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嵩环审表【2023】13 号，批复见附件 1。企业排污许可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410325MA46G01R4C001Q。

2026 年 3 月，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同时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3 月 27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详见附件。我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经度 112° 16'35.291"、纬度 34° 5'23.363"），项目厂区南侧、北侧均为山林，西侧为山林和养殖厂，东侧为山谷道路。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 150m 处杠子树村居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周围环境状况及检测点位见附图二。

3、建设内容

本项目环评设计要求及实际建设情况详见表 2-1，主要生产能力见表 2-2，主要设备见表 2-3，原辅材料见表 2-4。

表 2-1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内容	环评设计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对比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一层，建筑面积 3000m ²	一层，建筑面积 3000m ²	与环评一致
	原料库	一层，建筑面积 1000m ²	一层，建筑面积 1000m ²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一层，建筑面积 1600m ²	一层，建筑面积 1600m ²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	办公室	二层，建筑面积 500m ²	二层，建筑面积 500m ²	与环评一致
	仓库	一层，建筑面积 150m ²	一层，建筑面积 150m ²	与环评一致

程						
公用工程	供电	黄庄乡供电系统供给		黄庄乡供电系统供给	与环评一致	
	供水	由厂区自备井供给		由厂区自备井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地面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车辆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洗砂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地面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车辆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洗砂废水经沉淀池+浓缩罐收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结合实际生产，可满足使用	
环保工程	废气	投料、破碎工序粉尘	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投料、破碎工序粉尘	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与环评一致
		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顶部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	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顶部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1座10m ³ ，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生活污水	化粪池1座10m ³ ，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与环评一致
		洗砂废水	车间地面设置导流渠，引至三级沉淀池（1300m ³ 、900m ³ 、1700m ³ ）+带式压滤机处理后，上清液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洗砂废水	车间地面设置导流渠，引至沉淀池+浓缩罐，上清液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车	车辆冲洗装置+	车辆冲	车辆冲洗装	与环评一致

		辆冲洗废水	沉淀池 1 座, 20m ³	洗废水	置+沉淀池 1 座, 20m ³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设备运行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与环评一致
	除尘器收尘灰	除尘器收尘灰	一般固废暂存区, 占地面积 5m ²	除尘器收尘灰	一般固废暂存区, 占地面积 5m ²	与环评一致
	车间地面落灰	车间地面落灰				与环评一致
	压滤泥饼	压滤泥饼	三级沉淀池和车辆冲洗沉淀池底泥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 泥饼暂存于泥饼间 (150m ²)	压滤泥饼	沉淀池和车辆冲洗沉淀池底泥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 泥饼暂存于泥饼间 (150m ²)	与环评一致

表 2-2 项目生产能力

序号	名称	规格	环评设计年产量(万吨)	实际年产量(万吨)	备注
1	砂子	0-5mm	19.2375 (干重)	19.2375 (干重)	与环评一致
2	石子	5-20mm	12.825 (干重)	12.825 (干重)	与环评一致
合计			32.0625 (干重)	32.0625 (干重)	与环评一致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	
1	振动给料机	GZG90-100	1	振动给料机	GZG90-100	1	与环评一致
2	颚式破	600*900	1	颚式破	600*900	1	与环评一致

	碎机			碎机			致
3	圆锥破碎机	HPY300	1	圆锥破碎机	HPY300	1	与环评一致
4	振动筛	4YK2680	1	振动筛	4YK2680	1	与环评一致
5	立式冲击破	PL-850III	1	立式冲击破	PL-850III	1	与环评一致
6	洗砂机	1800*400	1	洗砂机	1800*400	1	与环评一致
7	细砂回收机	TS2233	1	细砂回收机	TS2233	1	与环评一致
8	带式压滤机	3m×5m	1	带式压滤机	3m×5m	1	与环评一致
9	输送皮带机	/	6	输送皮带机	/	6	与环评一致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主要原辅材料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如下。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消耗量	环评设计日消耗量	验收期间消耗量	
				2026.3.26	2026.3.27
1	砂石	33.75万t	0.169万t	0.1352 万 t	0.1403 万 t
2	絮凝剂	1.15t	0.0058t	0.0046t	0.0048t
3	机械润滑黄油	0.05t	0.0003t	0.00024t	0.00025t
4	水	66976.4m ³	334.882m ³	267.91m ³	277.95m ³
5	电	100 万 kw·h	0.5 万 kw·h	0.4 万 kw·h	0.415 万 kw·h

2.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喷雾用水、湿式作业用水（筛分、洗砂）、车辆冲洗用水，由厂区自备井供给，总用水量合计约 28206.76m³/a，由厂区自备井供给，可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水平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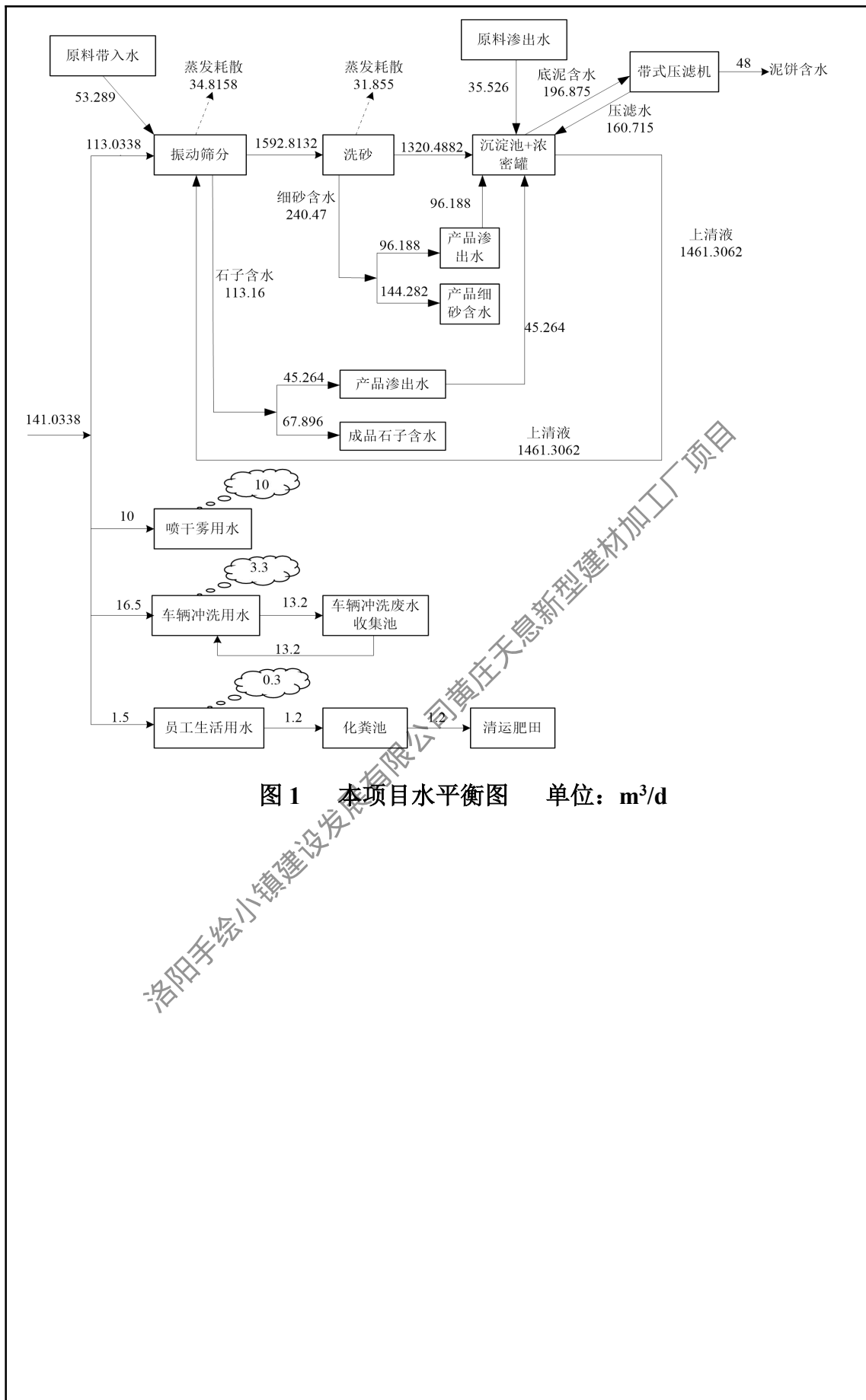


图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3/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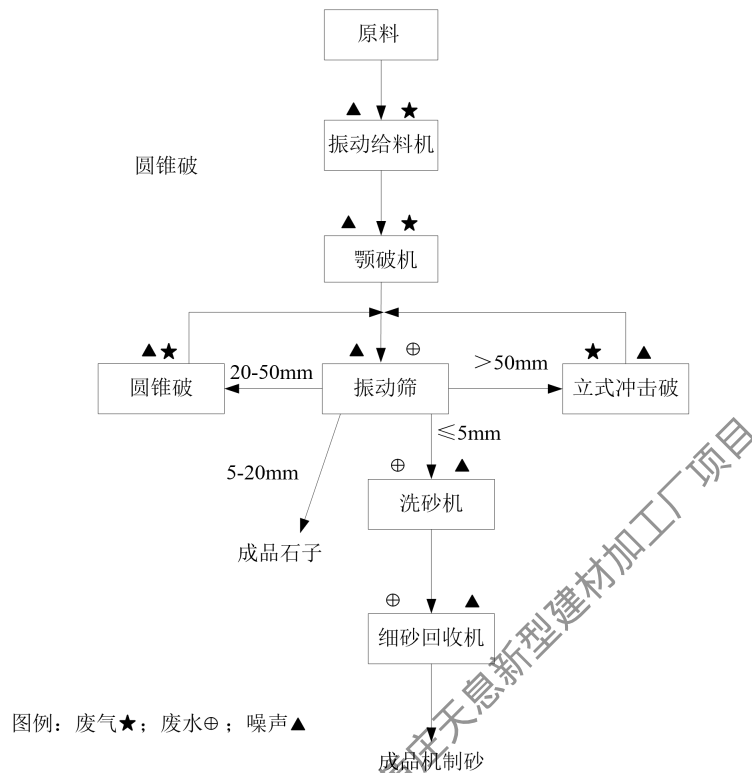


图 2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原料入库：本项目原料为河道治理砂石，原料砂石含泥量约 5%。项目原料通过密闭运输车辆运至厂区原料库堆放。原料库设置喷干雾设施，减少卸料无组织粉尘。

颚破：原料通过铲车运至下料口，下料口处设有振动给料机，通过振动物料进入颚式破碎机进行破碎。

筛分：颚破后物料经密闭皮带输送入振动筛（3 层筛），筛分过程中加入水冲洗物料抑制粉尘，同时冲刷筛子，防止泥土堵塞筛孔，筛分后（此过程加水），>50mm 的物料通过皮带输送至立式冲击破，20~50mm 的物料通过皮带输送至圆锥破，分别进行再次破碎，破碎后通过皮带返回振动筛进行筛分；≤5mm 的物料通过溜槽进入洗砂机；粒径在 5~20mm 之间的物料即为成品石子，经过皮带输送至石子成品区。

洗砂：≤5mm 物料经过溜槽送至洗砂机中进行洗砂，洗砂机运转时，在斗

轮的带动下，甩动洗砂池中的水流，使得砂粒碰撞，以清洗表面的杂质和细小的石粉。洗砂机叶片自带有滤网，在转动过程中将砂从洗砂池中捞出，水在转动过程中从斗轮底部沥下流入洗砂池。洗砂池洗砂的废水从洗砂池侧边溢流口流出，通过管道流入细砂回收机中。

细砂回收：洗砂机废水通过溜槽进入细砂回收机进行脱水，尾砂与水有效分离，少量尾砂、泥等经返料箱再回到清洗槽。脱水后回收物料粒径约为 0~3mm，细砂经皮带送至成品库堆存。

成品：成品按照粒径分类 5~20mm 石子、小于 5mm 砂子储存至成品库，装车外售运送出厂。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该项目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主要生产工艺、主要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具体分析如下：

表 2-5 项目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	环评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为砂石料生产项目	本项目为砂石料生产项目	无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设计年产砂石 32.0625 万吨	设计年产砂石 32.0625 万吨	无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地点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位于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	项目选址位于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	无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产品：砂子、石子；工艺流程：原料-颚破-筛分-圆锥破/立式冲击破-洗砂-细砂回收-成品	产品：砂子、石子；工艺流程：原料-颚破-筛分-圆锥破/立式冲击破-洗砂-细砂回收-成品	无	否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	不涉及	无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	/	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建设项目污染物	无		

	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排放量未增加。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	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无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无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变化。	无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1)处理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排放；生产车间顶部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	废气：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1) 处理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排放；生产车间顶部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	无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细砂废水：车间地面设置导流渠，引至沉淀池+浓缩罐，上清液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车辆冲洗水：经配套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细砂废水：车间地面设置导流渠，引至沉淀池+浓缩罐，上清液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车辆冲洗水：经配套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室内安装、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土壤、地下水：不涉及	噪声：室内安装、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土壤、地下水：不涉及		无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①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②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 (5m ²)； ③三级沉淀池和车辆冲洗沉淀池底	①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②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 (5m ²)； ③浓密罐和车辆冲洗沉淀池底泥经带式压滤	三级沉淀池改为沉淀池+浓密罐，结合生产，		否	

	泥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间(150m ²)。	机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间(150m ²)	能够满足要求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否

根据以上分析,项目建设性质不变,产品方案,生产规模不变,建设地点不变,主要生产工艺不变,主要为细砂废水由三级沉淀池改为沉淀池+浓缩罐处置,不新增污染物,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后,根据检测结果,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主体工艺不发生变化,因此,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综上分析,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中对重大变化的相关判断标准,经过对照,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原料装卸、投料、颚破、圆锥破、冲击破工序产生的粉尘。

项目生产车间顶部安装有喷干雾抑尘装置，降低无组织粉尘；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洗砂废水、成品渗出水、厂区进出车辆轮胎冲洗水以及职工生活污水。

①项目车间地面设导流设施，洗砂废水、成品渗出水收集后流至沉淀池处理，然后泵至浓密罐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②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③项目车辆冲洗装置冲洗废水经配套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搅拌机、风机等设备，各设备均置于建筑物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

（4）固废

①设置有若干垃圾桶，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②实际在车间内设置有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收集暂存后定期外售商砼公司；

③实际车间内设置有泥饼间，浓密罐底泥、沉淀池底泥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暂存于泥饼间，定期外售砖厂。

2、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400万元，设计环保投资63.4万元，占总投资的

15.85%，实际总投资 36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65.7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25%。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内容及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内容见下表。

表 3-1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内容		治理设施	投资（万元）
1	废气	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	3 套喷雾降尘装置	6
2		投料、破碎粉尘	1 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15
3	废水	运输车辆轮胎冲洗水	车辆冲洗装置及配套收集沉淀池（20m ³ ）	5
4		湿式作业废水	导流渠+沉淀池+浓密罐+带式压滤机	33.3
5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1
6		雨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10m ³ ）	1
7	噪声	高噪声设备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	/
6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箱若干	0.1
		一般工业固废	1 处 5m ² 般固废暂存区	0.3
7			1 个 150m ² 泥饼间	4
合计				65.7

(2)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3-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源	治理措施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投料、颚破、圆锥破、皮带转运工序粉尘	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和《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 号）中颗粒物排放限值：10mg/m ³ 的要求	已落实，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上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		已落实，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上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清运肥田，不外排	已落实，生活污水经 10m ³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湿式作业废水	导流渠+沉淀池+浓密罐+带式压滤机	循环使用，不外排	已落实，实际车间地面设导流设施，细砂废水经导流渠+沉淀池+浓密罐+带式压滤机处置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车辆冲洗废水	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沉淀池	循环使用，不外排	已落实，冲洗废水经配套沉淀池（20m ³ ）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初期雨水	经初期雨水收集池（10m ³ ）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回收利用，不外排	已落实，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10m ³ ）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噪声治理	设备运行噪声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已落实，项目实际设备均置于建筑物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合理处置	已落实，项目设置有若干垃圾桶，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	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5m ² ），定期外售给商砼公司	合理处置	已落实，项目在车间内设置有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5m ² ），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收集暂存后定期外售商砼公司
	底泥	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间，定期交由砖厂回收利用	合理处置	已落实，项目车间内设置有150m ² 泥饼间，沉淀池、浓密罐底泥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暂存于泥饼间，定期外售砖厂

综上，本项目工程已全部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要求。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相关规划，项目选址可行。运营期间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在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均能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和地方排放标准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因此，该项目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负责审批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嵩环审表（2023）13号

关于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根据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专家技术函审意见，原则批准该项目的《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一、该项目位于嵩县黄庄乡天息村，石料来源为靳村河、斜纹河“两清一护”河道清淤砂石料中的30万立方米。服务年限2年。主要建设原料库、生产车间、办公楼及砂石料生产线等，年加工砂石32万吨。项目占地面积10000平方米，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63.4万元。

二、该项目属未批先建，未批先建违法行为已经县环保局立案查处。建设单位要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要求如下：

1、施工期要加强施工现场管理，落实《洛阳市2023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防尘措施；施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使用低噪音设备，防止噪声扰民；建筑垃圾委托经核准的渣土清运企业妥善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废气污染防治。建设密闭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上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有效降低无组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投料口三面

围挡、顶部设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鄂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经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经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排放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和《洛阳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号)中颗粒物排放限值：10mg/m³要求。

2、废水污染防治。生产废水经导流渠+三级沉淀池+带式压滤机处理后回用；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车辆清洗；初期雨水经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所有废水均不得外排。

3、噪声污染防治。颚式破碎机、圆锥破碎机、除尘器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项目厂界噪声要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要求。

4、固废污染防治。除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清理收集后经一般固废区暂存，定期外售；三级沉淀池和车辆冲洗沉淀池底泥经压滤机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间，定期清运至砖厂；生活垃圾在厂区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三、该项目涉及国土、林业、水利、规划、安监、文物保护等事项，以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如本项目占用土地因规划需要或规划变更，需要项目搬迁的，本项目应无条件搬迁。

四、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

六、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对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七、今后国家或省颁布新的国家或地方标准，项目执行新的标准。

八、嵩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监督项目“三同时”的落实。

2023年9月13日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4-1。

表 4-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已落实，建设单位不变
2	建设地点：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	已落实，建设地点不变
3	建设内容：设计年产砂石 32.0625 万吨	已落实，项目实际全厂年产 32.0625 万吨砂石
4	废气：建设密闭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上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有效降低无组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投料口三面围挡、顶部设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鄂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经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经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排放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和《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号)中颗粒物排放限值：10mg/m ³ 要求。	已落实，建设密闭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上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有效降低无组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投料口三面围挡、顶部设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鄂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经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经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排放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和《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号)中颗粒物排放限值：10mg/m ³ 要求。
5	废水：生产废水经导流渠+三级沉淀池+带式压滤机处理后回用；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车辆清洗；初期雨水经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所有废水均不得外排。	已落实，项目实际车间地面设导流设施，洗砂废水至沉淀池后，泵至浓密罐+带式压滤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车辆清洗；初期雨水经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所有废水均不得外排。
6	噪声：颚式破碎机、圆锥破碎机、除尘器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项目厂界噪声要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要求。	已落实，本项目实际颚式破碎机、圆锥破碎机、除尘器风机等高噪声设备均置于封闭车间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7	固废：除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清理收集后经一般固废区暂存，定期外售；三级沉淀池和车辆冲洗沉淀池底泥经压滤机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间，定期清运至砖厂；生活垃圾在厂区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已落实，实际在车间内设置有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收集暂存后定期外售商砼公司；实际车间内设置有泥饼间，沉淀池底泥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暂存于泥饼间，定期外售砖厂；项目设置有若干垃圾桶，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表五

1 检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1.1 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表 5-1 废气检测项目分析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颗粒物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定仪 ZR-3260D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A UW120D	1.0mg/m ³
颗粒物 (无组织)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电子分析天平 A UW120D	168μg/m ³

1.2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表 5-2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5 测量方法)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 质控总结

本次检测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 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通过有资质单位的检定或校准，且都在有效期内，并对关键性能指标进行了确认，确认满足检验检测要求；
- (2) 按照质量管理手册的要求全程进行必需的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管理员全程监控，所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和结果均满足相关监测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 (3) 监测人员均经过必要的培训和能力确认后持证上岗；
- (4)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 废气

该项目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除尘器 1#进口	颗粒物	3 次/天, 连续 2 天
除尘器 2#进口		
除尘器出口		

该项目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下风向 4 个点位	颗粒物	3 次/天, 连续 2 天

(2) 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东、西、南、北厂界	等效声级	昼夜各 1 次, 连续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至 3 月 27 日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日均生产负荷为 80-83%,大于 75%,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统计

序号	产品种类	粒径	环评设计产量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日产量		备注
				2026.3.26	2026.3.27	
1	砂子	0-5mm	19.2375 万 t/a (961.875t/d)	769.5t/d	798.36t/d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均达到 75%以上
2	石子	5-20mm	12.825 万 t/a (641.25t/d)	513t/d	532.24t/d	
总计			32.0625 万 t/a(1603.125t/d)	1282.5t/d	1330.6t/d	
运行负荷			/	80%	83%	

1.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检测结果

表 7-2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2026.03.26	第一次 (10:30-11:30)	厂界下风向 1#	205
		厂界下风向 2#	273
		厂界下风向 3#	188
		厂界下风向 4#	239
	第二次 (12:30-13:30)	厂界下风向 1#	309
		厂界下风向 2#	223
		厂界下风向 3#	326
		厂界下风向 4#	257
	第三次 (14:30-15:30)	厂界下风向 1#	189
		厂界下风向 2#	292
		厂界下风向 3#	172
		厂界下风向 4#	258
2026.03.27	第一次 (10:00-11:00)	厂界下风向 1#	242
		厂界下风向 2#	207
		厂界下风向 3#	259
		厂界下风向 4#	242
	第二次 (12:00-13:00)	厂界下风向 1#	226

		厂界下风向 2#	278
		厂界下风向 3#	313
		厂界下风向 4#	208
	第三次 (14:00-15:00)	厂界下风向 1#	192
		厂界下风向 2#	296
		厂界下风向 3#	279
		厂界下风向 4#	192

表 7-3 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频次	废气量 (标干 m ³ /h)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1# 进口	2026.03.26	I	第一次	4.98×10 ³	851	4.24
			第二次	4.97×10 ³	904	4.49
			第三次	4.99×10 ³	892	4.45
			均值	4.98×10 ³	882	4.39
排气筒 2# 进口	2026.03.26	I	第一次	5.04×10 ³	1015	5.12
			第二次	4.99×10 ³	992	4.95
			第三次	5.05×10 ³	1024	5.17
			均值	5.03×10 ³	1010	5.08
排气筒出 口	2026.03.26	I	第一次	1.10×10 ⁴	6.2	6.82×10 ⁻²
			第二次	1.09×10 ⁴	7.3	7.96×10 ⁻²
			第三次	1.09×10 ⁴	6.9	7.52×10 ⁻²
			均值	1.09×10 ⁴	6.8	7.43×10 ⁻²
排气筒 1# 进口	2026.03.27	II	第一次	4.96×10 ³	885	4.39
			第二次	4.96×10 ³	876	4.34
			第三次	4.98×10 ³	924	4.60
			均值	4.97×10 ³	895	4.45
排气筒 2# 进口	2026.03.27	II	第一次	5.06×10 ³	992	5.02
			第二次	5.09×10 ³	976	4.97
			第三次	5.12×10 ³	1084	5.55
			均值	5.09×10 ³	1017	5.18

排气筒出口	2026.03.27	II	第一次	1.11×10^4	7.6	8.44×10^{-2}
			第二次	1.10×10^4	7.1	7.81×10^{-2}
			第三次	1.11×10^4	7.2	7.99×10^{-2}
			均值	1.11×10^4	7.3	8.08×10^{-2}

(2) 噪声检测结果

表 7-4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1	东厂界	2026.3.26	54	44
2		2026.3.27	55	44
3	南厂界	2026.3.26	55	45
4		2026.3.27	55	44
5	西厂界	2026.3.26	54	44
6		2026.3.27	54	45
7	北厂界	2026.3.26	55	44
8		2026.3.27	55	45

2. 检测结果分析

(1) 废气检测结果

经检测，本项目厂界外下风向颗粒物浓度值为 172~326 $\mu\text{g}/\text{m}^3$ ，DA001 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6.2-7.6 mg/m^3 、排放速率为 6.82 $\times 10^{-2}\text{kg}/\text{h}$ ~8.44 $\times 10^{-2}\text{kg}/\text{h}$ ，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和《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 号）中颗粒物排放限值：10 mg/m^3 的要求。

(2) 噪声检测结果

经检测，东、西、南、北厂界的昼间噪声值为 54-55dB(A)，夜间噪声值为 44-4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我国“十四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及环评要求，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4. 验收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需公开竣工日期；并在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为2026年1月29日，并对其竣工日期进行了公示。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企业于2026年2月10日~2026年4月10日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调试。

根据规定，企业采用网站公示的方式于2026年1月30日进行了竣工公示，2026年2月10日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表八

验收检测结论:

1. 污染物排放检测结果

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1) 废气

经检测,本项目厂界外下风向颗粒物浓度值为 $172\sim 326\mu\text{g}/\text{m}^3$,DA001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6.2\sim 7.6\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6.82\times 10^{-2}\text{kg}/\text{h}\sim 844\times 10^{-2}\text{kg}/\text{h}$,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和《洛阳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号)中颗粒物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洗砂废水、成品渗出水、厂区进出车辆轮胎冲洗水以及职工生活污水。

①项目车间地面设导流设施,洗砂废水、成品渗出水收集后流至沉淀池处理,然后泵至浓密罐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②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③项目车辆冲洗装置冲洗废水经配套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3) 噪声

经检测,东、西、南、北厂界的昼间噪声值为 $54\sim 55\text{dB}(\text{A})$,夜间噪声值为 $44\sim 45\text{dB}(\text{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①设置有若干垃圾桶,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②实际在车间内设置有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收集暂存后定期外售商砼公司;

③实际车间内设置有泥饼间,浓密罐底泥、沉淀池底泥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暂存于泥饼间,定期外售砖厂。

(5) 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我国“十四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及环评要求,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2. 验收结论

本项目已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报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根据检测结果可满足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项目环保设施可行，经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建设与环评一致，满足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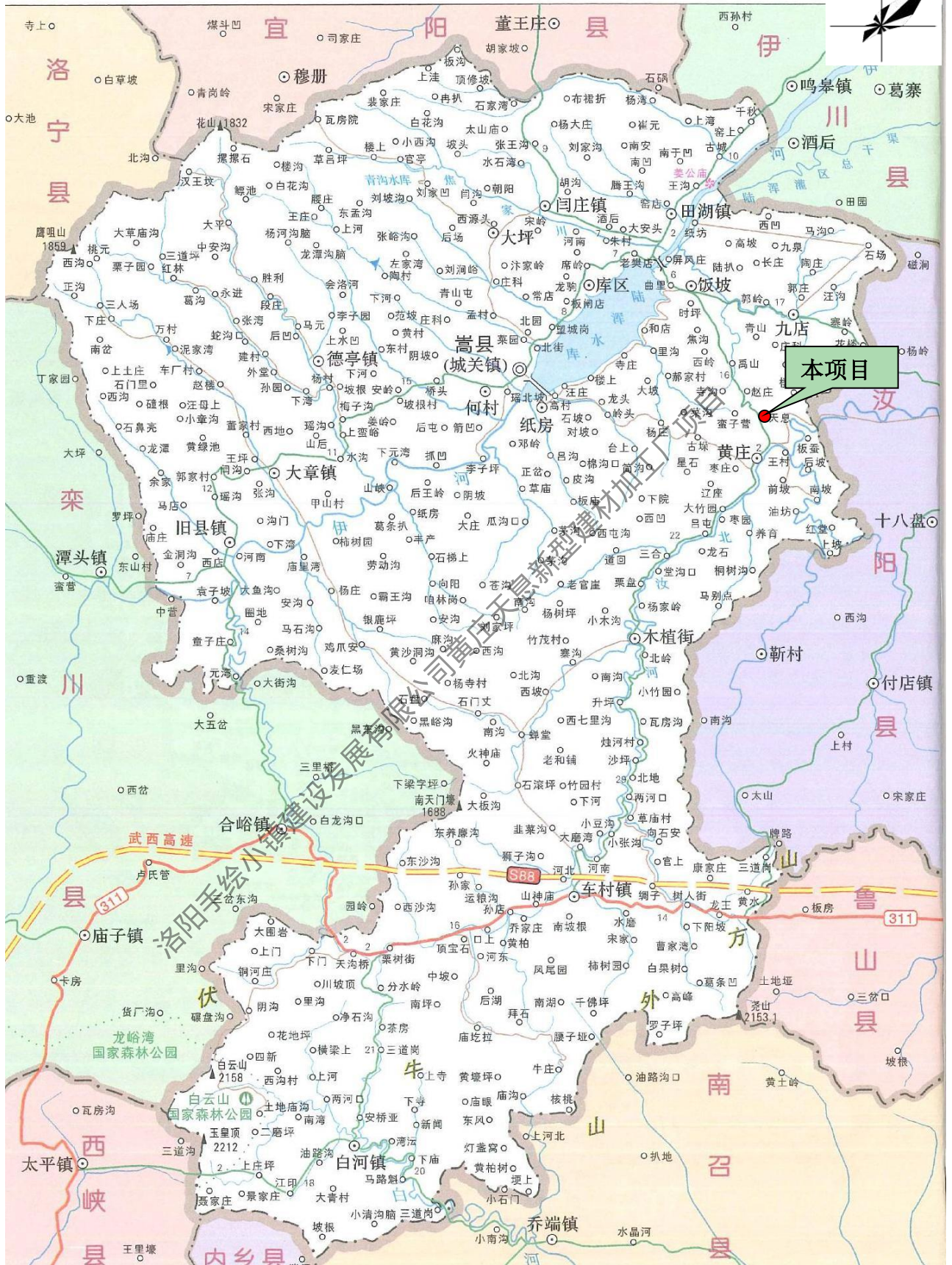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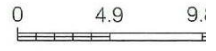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项目代码	2307-410325-04-05-771906			建设地点	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12°16'35.291" 北纬：34°5'23.363"		
	设计生产能力	设计年产砂石 32.0625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实际全厂年产 32.0625 万吨砂石			环评单位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原嵩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嵩环审表 [2023] 1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9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6 年 1 月 14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10325MA46G01R4C001Q		
	验收单位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3.4			所占比例（%）	15.85		
	实际总投资（万元）	3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5.7			所占比例(%)	18.25		
	废水治理（万元）	40.3	废气治理（万元）	21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4.4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200 小时			
运营单位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325MA46G01R4C			验收时间	2026.4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7.6	10			0.2701			0.2701	0.2701		+0.2701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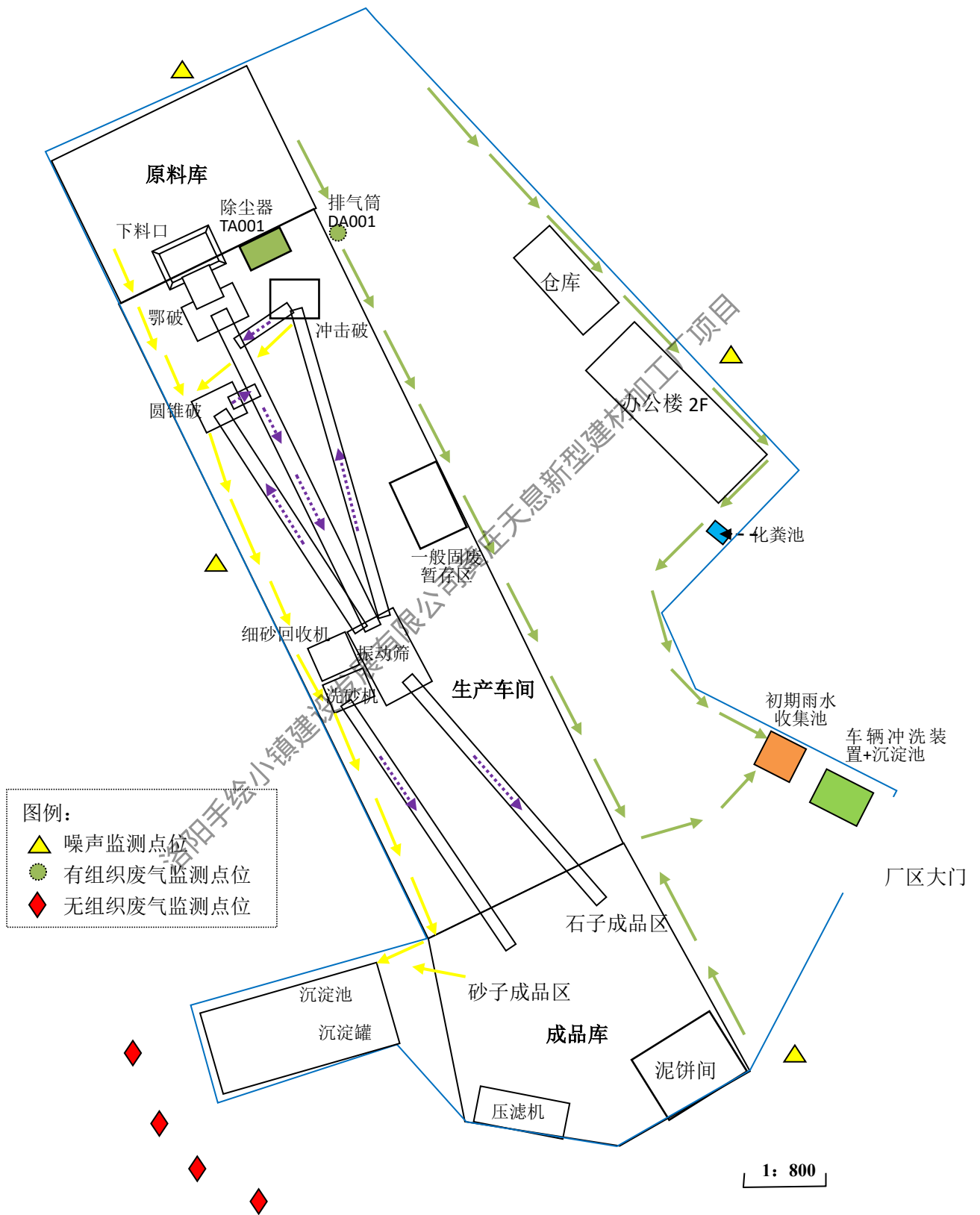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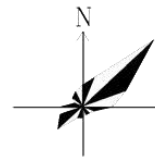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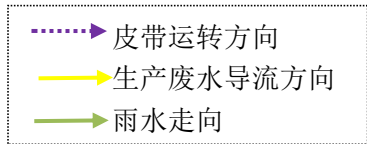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附图三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及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四 项目厂区现场图

附件 1: 环评批复

嵩县环境保护局

嵩环审表(2023)13号

关于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 建材加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根据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专家技术函审意见,原则批准该项目的《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一、该项目位于嵩县黄庄乡天息村,石料来源为靳村河、斜纹河“两清一护”河道清淤砂石料中的30万立方米,服务年限2年,主要建设原料库、生产车间、办公楼及砂石料生产线等,年加工砂石32万吨。项目占地面积10000平方米,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工程投资为63.4万元。

二、该项目属未批先建,未批先建违法行为已经县环保局立案查处。建设单位要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要求如下:

1、施工期要加强施工现场管理,落实《洛阳市2023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防尘措施;施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使用低噪音设备,防止噪声扰民;建筑垃圾委托经核准的渣土清运企业

妥善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废气污染防治。建设密闭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上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有效降低无组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投料口三面围挡，顶部设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经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经15米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排放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和《洛阳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号）中颗粒物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 要求。

3、废水污染防治。生产废水经导流渠+三级沉淀池+带式压滤机处理后回用；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车辆清洗；初期雨水经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所有废水均不得外排。

4、噪声污染防治。颚式破碎机、圆锥破碎机、除尘器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音、距离衰减等措施，项目厂界噪声要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要求。

5、固废污染防治。除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清理收集后经一般固废区暂存，定期外售；三级沉淀池和车辆冲洗沉淀池底泥经压滤机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间，定期清运至砖厂；生活垃圾在厂区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三、该项目涉及国土、林业、水利、规划、安监、文物保护等事项，以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如本项目占地因规划需要或规划变更，需要项目搬迁的，本项目应无条件搬迁。

四、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

六、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对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七、今后国家或省颁布新的国家或地方标准，项目执行新的标准。

八、嵩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监督项目“三同时”的落实。



送：环境监察大队、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410325MA46G01R4C001Q

单位名称: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嵩县黄庄乡黄庄村
法定代表人: 杨崇军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嵩县黄庄乡禾息村
行业类别: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5MA46G01R4C
有效期限: 自 2026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1 年 01 月 13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6 年 01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3 竣工公示

The image shows a screenshot of the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Network' (环保信息网) website. The header features the site's name and logo, along with a search bar. A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links for Home,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Environmental Detection,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Discharge Permits, Environmental Experts,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olicies and Regulations, Recruitment, and Contact Us.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public notice titled '洛陽手繪小鎮建設發展有限公司黃莊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廠項目 環境保護設施竣工公示'. The notice includes details such as the project name, construction unit, location, and completion date. A large, diagonal watermark is overlaid on the page, reading '洛陽手繪小鎮建設發展有限公司黃莊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廠項目'.

环保信息网 环保信息公示, 公众服务平台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INFORMATION NETWORK

输入关键字查找 搜索

首页 环评验收 环境检测 环保工程 排污许可 环保专家 信息公示 政策法规 招贤纳士 联系我们

验收公示 当前位置: 首页 > 验收公示

洛陽手繪小鎮建設發展有限公司黃莊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廠項目 環境保護設施竣工公示

日期: 2026-01-30 09:02:47 访问量: 1 类型: 验收公示

公示时间: 2026年1月30日~2026年2月9日
项目名称: 洛陽手繪小鎮建設發展有限公司黃莊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廠項目
建设单位: 洛陽手繪小鎮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洛陽市嵩縣黃莊鄉天息村
环评批复文号: 嵩环审表[2023]13号
项目说明: 本項目位於洛陽市嵩縣黃莊鄉天息村, 本項目主要建設砂石料生產線, 本項目建成後年產砂子19.2375萬噸, 石子12.825萬噸, 項目於2024年1月開工建設, 2026年1月29日竣工。

洛陽手繪小鎮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0日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附件 4 调试公示

环保信息网 环保信息公示, 公众服务平台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INFORMATION NETWORK

输入关键字查找 搜索

首页 环评验收 环境检测 环保工程 排污许可 环保管家 信息公示 政策法规 招贤纳士 联系我们

验收公示 当前位置: 首页 > 验收公示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

日期: 2026年2月10日 11:07:18 访问量: 1 类型: 验收公示

公示时间: 2026年2月10日~2026年4月10日

项目名称: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建设单位: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

环评批复文号: 嵩环审表[2023]13号

项目说明: 该项目于2026年1月29日已竣工。为确保环境保护设施能够正常运行,项目验收工作顺利进行,项目拟定于2026年2月10日~2026年4月10日进行调试。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0日

附件 5 工况证明

生产日报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消耗量	环评设计日消耗量	验收期间消耗量	
				2026.3.26	2026.3.27
1	砂石	33.75万t	0.169万t	0.1352 万 t	0.1403 万 t
2	絮凝剂	1.15t	0.0058t	0.0046t	0.0048t
3	机械润滑黄油	0.05t	0.0003t	0.00024t	0.00025t
4	水	66976.4m ³	334.882m ³	267.91m ³	277.95m ³
5	电	100 万 kw·h	0.5 万 kw·h	0.4 万 kw·h	0.415 万 kw·h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项目

附件 6 自查报告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自查报告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自查报告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根据《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嵩环审表[2023]13号）对本次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进行逐项核查，核查结果如下：

一、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该项目于2023年7月委托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2023年9月13日通过原嵩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嵩环审表[2023]13号。

二、项目建成情况

项目建成情况见下表。

表 2-1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比对

工程内容	环评设计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对比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一层，建筑面积 3000m ²	一层，建筑面积 3000m ²	与环评一致
	原料库	一层，建筑面积 1000m ²	一层，建筑面积 1000m ²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一层，建筑面积 1600m ²	一层，建筑面积 1600m ²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二层，建筑面积 500m ²	二层，建筑面积 500m ²	与环评一致
	仓库	一层，建筑面积 150m ²	一层，建筑面积 15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黄庄乡供电系统供给	黄庄乡供电系统供给	与环评一致
	供水	由厂区自备井供给	由厂区自备井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地面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车辆冲洗	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地面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车辆冲洗	结合实际生产，可满足使用

		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洗砂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洗砂废水经沉淀池+浓缩罐收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环保工程	废气	投料、破碎工序粉尘	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投料、破碎工序粉尘	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与环评一致
		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顶部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	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顶部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1座10m ³ ，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生活污水	化粪池1座10m ³ ，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与环评一致
		洗砂废水	车间地面设置导流渠，引至三级沉淀池（1300m ³ 、900m ³ 、1700m ³ ）+带式压滤机处理后，上清液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洗砂废水	车间地面设置导流渠，引至沉淀池+浓缩罐，上清液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装置+沉淀池1座，20m ³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装置+沉淀池1座，20m ³	与环评一致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设备运行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与环评一致
		除尘器收尘灰	一般固废暂存区，占地面积5m ²	除尘器收尘灰	一般固废暂存区，占地面积5m ²	与环评一致
		车间地面		车间地面落灰		与环评一致

		落灰				
		压滤泥饼	三级沉淀池和车辆冲洗沉淀池底泥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间（150m ² ）	压滤泥饼	沉淀池和车辆冲洗沉淀池底泥经带式压滤机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间（150m ² ）	与环评一致

三、环保设施核查情况

环保设施核查及落实情况见表 2-2、2-3。

表 2-2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内容		治理设施	投资（万元）
1	废气	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	3 套喷雾降尘装置	6
2		投料、破碎粉尘	1 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15
3	废水	运输车辆轮胎冲洗水	车辆冲洗装置及配套收集沉淀池（20m ³ ）	5
4		湿式作业废水	导流渠+沉淀池+浓密罐+板框压滤机	33.3
5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1
6		雨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10m ³ ）	1
7	噪声	高噪声设备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	/
6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箱若干	0.1

7	一般工业固废	1处 5m ² 一般固废暂存区	0.3
		1个 150m ² 泥饼间	4
合计			65.7

表 2-3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源	治理措施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投料、颚破、圆锥破、皮带转运工序粉尘	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和《洛阳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号）中颗粒物排放限值：10mg/m ³ 的要求	已落实，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颚破、圆锥破、立式冲击破进出料口设半封闭集气罩连接抽风管道，投料、破碎粉尘收集后送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上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		已落实，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上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清运肥田，不外排	已落实，生活污水经10m ³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湿式作业废水	导流渠+沉淀池+浓密罐+板框压滤机	循环使用，不外排	已落实，实际车间地面设导流设施，细砂废水经导流渠+沉淀池+浓密罐+板框压滤机处置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车辆冲洗废水	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沉淀池	循环使用，不外排	已落实，冲洗废水经配套沉淀池（20m ³ ）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初期雨水	经初期雨水收集池（10m ³ ）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回收利用，不外排	已落实，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10m ³ ）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噪声治理	设备运行噪声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	已落实，项目实际设备均置于建筑物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合理处置	已落实，项目设置有若干垃圾桶，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	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 (5m ²)，定期外售给商砼公司	合理处置	已落实，项目在车间内设置有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 (5m ²)，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收集暂存后定期外售商砼公司
	底泥	经板框压滤机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间，定期交由砖厂回收利用	合理处置	已落实，项目车间内设置有 150m ² 泥饼间，沉淀池、浓密罐底泥经板框压滤机压滤后，暂存于泥饼间，定期外售砖厂

四、自查结论

根据自查结果，我公司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基本建设完毕，废气、噪声、固废等各项环保措施基本按照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等内容进行了落实。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5日

附件7 检测公司营业执照

全程电子化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7T98N2L

名称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03日

法定代表人 吉小林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保护检测；空气、水质、噪声、固体废弃物、锅炉烟尘气、洁净化、中央空调、物质结构成分性质、土壤、建筑工程材料及其半成品的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龙鳞路与孙石路交叉口向北150米路西

登记机关



2020年10月23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8 检测公司资质



附件 9 检测报告

控制编号: DFJC.JL-ZL-30-01-2020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DFJC-060-01-2026


委托单位: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6 年 04 月 08 日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4、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报告未经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评优评先。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孝文街道联东 U 谷洛阳国际企业港
19-1号

邮 编：471000

电 话：0379-65110809

邮 箱：lysdfhjcc@163.com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DFJC-060-01-2026

项目名称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信息	/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来样编号 (批 号)	-----
样品编号	颗粒物：Q-1-1-1~Q-3-6-1；W-1-1-1~W-4-6-1。		
样品状态	见检测结果表 1-1、1-2。		
检测日期	2026 年 03 月 26 日~2026 年 04 月 08 日		
检测项目	见检测结果		
检测依据	见表 2-1。		
检测结果	见检测结果表 1-1、1-2、1-3。		
备 注	-----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left;"> <p>编制：关伟情</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审核：Jin Hua</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签发：贾楠</p> </div>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签发日期：2026.04.08</p>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1-1。

表 1-1 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频次	废气量 (标干 m ³ /h)	颗粒物		样品状态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1# 进口	2026.03.26	I	第一次	4.98×10 ³	851	4.24	固态、滤膜 包装完好 无破损。
			第二次	4.97×10 ³	904	4.49	
			第三次	4.99×10 ³	892	4.45	
			均值	4.98×10 ³	882	4.39	
排气筒 2# 进口	2026.03.26	I	第一次	5.04×10 ³	1015	5.12	
			第二次	4.99×10 ³	992	4.95	
			第三次	5.05×10 ³	1024	5.17	
			均值	5.03×10 ³	1010	5.08	
排气筒出 口	2026.03.26	I	第一次	1.10×10 ⁴	6.2	6.82×10 ⁻²	
			第二次	1.09×10 ⁴	7.3	7.96×10 ⁻²	
			第三次	1.09×10 ⁴	6.9	7.52×10 ⁻²	
			均值	1.09×10 ⁴	6.8	7.43×10 ⁻²	
排气筒 1# 进口	2026.03.27	II	第一次	4.96×10 ³	885	4.39	
			第二次	4.96×10 ³	876	4.34	
			第三次	4.98×10 ³	924	4.60	
			均值	4.97×10 ³	895	4.45	
排气筒 2# 进口	2026.03.27	II	第一次	5.06×10 ³	992	5.02	
			第二次	5.09×10 ³	976	4.97	
			第三次	5.12×10 ³	1084	5.55	
			均值	5.09×10 ³	1017	5.18	
排气筒出 口	2026.03.27	II	第一次	1.11×10 ⁴	7.6	8.44×10 ⁻²	
			第二次	1.10×10 ⁴	7.1	7.81×10 ⁻²	
			第三次	1.11×10 ⁴	7.2	7.99×10 ⁻²	
			均值	1.11×10 ⁴	7.3	8.08×10 ⁻²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1-2。

表 1-2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备注	样品状态
2026.03.26	第一次 (10:30-11:30)	厂界下风向 1#	205	平均气温 16.5°C; 平均气压 96.1kPa; 东南风; 平均风速 1.2m/s	颗粒物：固态、 滤膜包装完好、 无破损。
		厂界下风向 2#	273		
		厂界下风向 3#	188		
		厂界下风向 4#	239		
	第二次 (12:30-13:30)	厂界下风向 1#	309	平均气温 17.2°C; 平均气压 95.9kPa; 东南风; 平均风速 1.2m/s	
		厂界下风向 2#	223		
		厂界下风向 3#	326		
		厂界下风向 4#	257		
	第三次 (14:30-15:30)	厂界下风向 1#	189	平均气温 17.5°C; 平均气压 95.8kPa; 东南风; 平均风速 1.2m/s	
		厂界下风向 2#	292		
		厂界下风向 3#	172		
		厂界下风向 4#	258		
2026.03.27	第一次 (10:00-11:00)	厂界下风向 1#	242	平均气温 20.7°C; 平均气压 96.3kPa; 东南风; 平均风速 1.3m/s	
		厂界下风向 2#	207		
		厂界下风向 3#	259		
		厂界下风向 4#	242		
	第二次 (12:00-13:00)	厂界下风向 1#	226	平均气温 21.6°C; 平均气压 96.1kPa; 东南风; 平均风速 1.3m/s	
		厂界下风向 2#	278		
		厂界下风向 3#	313		
		厂界下风向 4#	208		
	第三次 (14:00-15:00)	厂界下风向 1#	192	平均气温 22.3°C; 平均气压 95.9kPa; 东南风; 平均风速 1.3m/s	
		厂界下风向 2#	296		
		厂界下风向 3#	279		
		厂界下风向 4#	192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1-3。

表 1-3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1	东厂界	2026.03.26	54	44
2		2026.03.27	55	44
3	南厂界	2026.03.26	55	45
4		2026.03.27	55	44
5	西厂界	2026.03.26	54	44
6		2026.03.27	54	45
7	北厂界	2026.03.26	55	44
8		2026.03.27	55	45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2-1。

表 2-1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定仪 ZR-3260D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AUW120D	1.0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电子分析天平 AUW120D	168 μ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5 测量方法)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质控总结

一、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通过有资质单位的检定或校准，且都在有效期内，并对关键性能指标进行了确认，确认满足检验检测要求；

二、按照质量管理手册的要求全程进行必需的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管理员全程监控，所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和结果均满足相关监测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三、监测人员均经过必要的培训和能力确认后持证上岗；

四、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以下空白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4月13日，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洛阳市嵩县组织召开了“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环评单位以及会议邀请的2位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对项目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踏勘，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报告内容的汇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位于洛阳市嵩县黄庄乡天息村，建设单位于2023年9月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嵩县环境保护局于2023年9月13日以“嵩环审表【2023】13号”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投料、破碎工序粉尘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放。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洗砂废水经导流渠引至沉淀池后泵入浓密罐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为振动给料机、颚式破碎机、圆锥破碎机、振动筛、立式冲击破等设备产生的噪声，经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落灰及压滤泥饼。

本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置；除尘器收尘灰、车间地面灰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于商砼公司；压滤泥饼在泥饼间储存后，定期外售砖厂。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和《洛阳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号）中颗粒物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2）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四周厂界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原嵩县环境保护局批复后，项目实际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主要生产工艺以及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企业在建设主体工程的同时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废水、废气、噪声经治理后均能达到验收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该项目整体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我认为“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黄庄天息新型建材加工厂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管理计划

(1)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保证环保设施长期稳定运行，以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增强环保意识，加强日常的环保、安全及监督管理，防止突发性污染事故的发生。

洛阳手绘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4日

郭玉鹏 1007